

义乌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义应急〔2023〕33号

义乌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科室、中心，局属各单位：

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及《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对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，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，本通知自2023年10月28日起施行，请按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6件）
2.全文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3件）

义乌市应急管理局

2023年9月27日

附件 1

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义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《安全生产中介服务机构协助安全检查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8〕24号
2	义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安全生产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8〕46号
3	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培训质量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8〕53号
4	义乌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应急管理局常用行政处罚裁量暂行标准（2019版）》的通知	义应急〔2019〕53号
5	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工贸行业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	义应急〔2020〕13号
6	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应急管理局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工作方案》的通知	义应急〔2020〕37号

附件 2

全文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义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的工作指引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6〕16号
2	关于印发《义乌市安全生产中介服务机构和社会化服务机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8〕22号
3	义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《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（三级）评审工作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义安监〔2018〕77号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义乌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27日印发
